

证券代码：832355

证券简称：动脉智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山东动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召开地点在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上午9:00时。

预计会议期限为0.5天。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355	动脉智能	2026年4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中昊律师事务所高洪恩律师、张志雨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

	告>的议案》	
4	《关于<202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一）审议《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审议《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202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审字(2026)第 000302 号《审

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七）审议《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定：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聘请（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也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契合公司发展战略，优化经营定位，现拟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一条“公司的经营宗旨”

修订后内容为：

以自主可控的物联网与大数据治理技术为驱动，从事智能终端研制与全生命周期数智化服务，成为最值得信赖的行业数智化解决方案提供商，打造以数据为核心的技术赋能生态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创造价值，通过定制化、可落地的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实现运营提效、成本优化与合规增强，建立完善的技术与服务体系，提供先进的智能产品与专业服务，促进行业数字化转型与产业升级，实现

客户价值、公司发展与股东回报的持续增长。

(二) 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公司的经营范围”

修订后内容为：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工商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9）；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现场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4月20日上午8:00至9:00时

(三) 登记地点：济宁市高新区科技新城产学研基地C1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 张倩倩 电话：0537-320677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山东动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 《山东动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动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